

發行人：柏瑞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本概要向閣下提供有關柏瑞港元固定收益基金的重要資料。

本概要屬於認購章程的一部份。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出投資本基金的決定。

資料便覽	
基金經理(經理人)	柏瑞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總部設於香港
投資經理	柏瑞投資亞洲有限公司，總部設於香港(內部委任)
受託人	友邦(信託)有限公司
託管人	Citibank, N.A., Hong Kong Branch
交易頻密程度	每個香港銀行營業日
全年持續收費比率	標準單位 - 累積：0.92% ¹ 標準單位 - 每月派息：0.92% ²
基本貨幣	港元
派息政策	標準單位-累積：不派息 標準單位-每月派息：每月派息 [#] [#] 股息(如宣派)將每月支付 ³ ，且或會從子基金分類別的資本中撥出支付。如基金經理酌情決定就子基金分類別的資本支付股息，投資者須注意該等分派可能會導致本子基金分類別的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本基金的財政年度終結日	12月31日
最低認購額(適用於標準單位-累積及標準單位-每月派息)	首次：一個單位 其後：無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柏瑞港元固定收益基金是柏瑞基金系列的子基金。柏瑞基金系列是在香港設立之單位信託。

目標及投資策略

子基金是一個旨在透過債券及其他可產生收益的證券的管理投資組合，向投資者提供穩定而高經常性收益的固定收益基金。子基金的目標是通過投資於一系列以港元計值或非港元計值的資本市場及貨幣市場的定息及浮息工具，以保障資金及提供相對較高的收益水平。如有關投資並非以港元計值，貨幣風險將反之對沖為港元，以確保子基金在港元有 100% 的實際投資。經理人可絕對酌情決定在其認為因市場或其他條件（例如香港經濟明顯逆轉或香港政治動盪）證明有需要時降低此百分率。子基金不可將超過 10% 的資產投資於並非港元而是美元或其他 G7 國家貨幣計值的證券或其他投資項目。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一般)規例》附表 1 的條文規限下，子基金可將其最多達 30% 的資產投資於現金及存款。

子基金應將其所有資產（以現金持有的資產除外）投資於固定收益證券或類似固定收益證券的其他投資。

經理人不擬進行證券借貸。若經理人決定日後進行證券借貸，其將事先尋求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批准，並預先通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及單位持有人。經理人可不時只就對沖目的而購買金融期貨及期權合約（「金融衍生工具」）。

¹ 持續收費數據為以年率化計算所得數據，按照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6個月期間，以收費佔該基金單位分類別同期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列示。此項數據可按年而異。

² 由於該分類別仍未推出，持續收費數據為以年率化計算所得數據，按照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6個月期間，以估計收費佔該基金單位分類別同期的估計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列示。此項數據可按年而異。

³ 由于子基金分類別首個交易日起計首6個月內不派息。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認購章程，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投資於定息證券及主權債券的風險

- 投資於定息證券須承受利率、行業、證券及信貸風險。評級較低證券的收益率通常會高於評級較高證券，以對其等評級較低證券的較低信用可靠性及較高違約風險作出補償。評級較低證券一般會較評級較高證券更反映短期企業及市場發展，而評級較高證券則主要反映一般利率水平的波動。評級較低證券的投資者較少，因此可能較難於最理想的時間買賣該等證券。
- 若干發展中國家及若干發達國家承擔商業銀行及外國政府的龐大債務。投資於該等國家的政府或其機構（「政府實體」）發行或擔保的債務（「主權債務」）涉及較高風險。倘有關政府實體就其主權債務違約，主權債務的持有人（包括本子基金），可能被要求參與該等債務的重組計劃，以及向有關政府實體提供進一步貸款。該等事件可能對本子基金的表現有負面影響。

信貸風險

- 本子基金須承受其投資的存款及債務證券的發行人的信貸 / 無力償債風險。倘發行人違約或出現信貸困難，本子基金將蒙受損失。

利率風險

- 本子基金可投資於價值受利率變動影響的債務證券。利率上升一般會導致債務證券價值下跌，反之亦然。

投資風險

- 投資受制於所有證券的固有風險。所持有單位的價值可升亦可跌。
- 所有金融市場均不時受到政治、經濟、社會狀況及政策轉變的不利影響，亦因而影響本子基金的價值。

集中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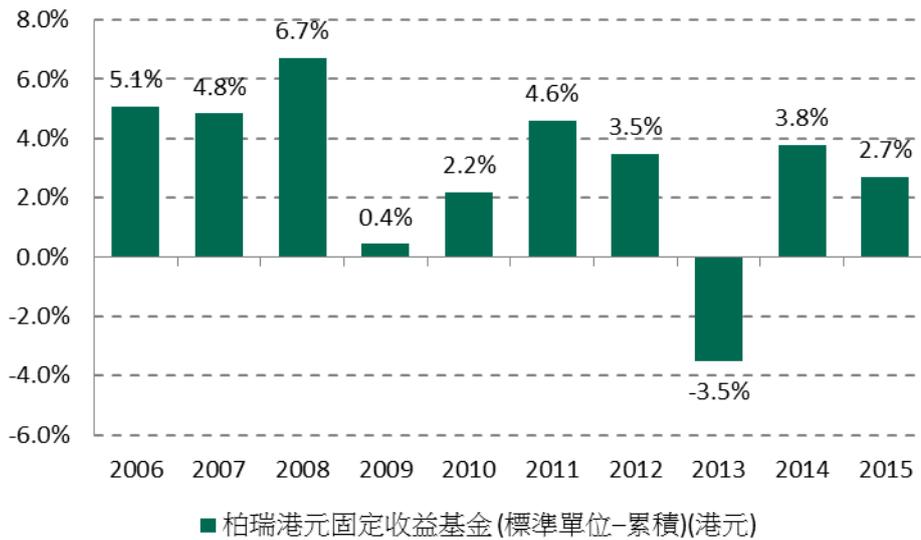
- 地區較為集中的投資策略，可能會較分散於多個不同地區的投資組合面對較高的波動性及風險。
- 由於本子基金奉行集中投資策略，故可能相比投資策略較分散的基金面對較高的波動性及風險。

因對沖目的而使用金融衍生工具的風險

- 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可能會限制潛在收益或未必能有效對沖子基金的風險，且可能引致重大損失。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可使子基金承受多類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對手方、流動性、關聯性、信貸、波幅、估值及結算的風險，此等風險可能會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有不利影響。

資本派付股息風險 - (標準單位 - 每月派息) 子基金分類別

- 股息（如有）或會從子基金分類別的資本中撥出支付。如基金經理酌情決定就子基金分類別的資本支付股息，投資者須注意，該等分派代表將投資者原投資金額或原投資金額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部份退回或提取。
- 該等分派可能導致本子基金分類別的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子基金過往的表現如何?⁴

- 過往表現並不代表日後表現。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數投資本金。
- 表現的計算基礎是以每個日曆年年底，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及收益再投資計算。
- 數據顯示子基金分類別的價值在所顯示的日曆年內的升幅或跌幅。表現數據以港元計算，已涵蓋持續收費，但不包括閣下或須支付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標準單位 - 累積的過往表現資料可在本基金網站 www.pinebridge.com.hk*內查閱。
- 子基金 / 標準單位 - 累積推出日期: 1999 年 1 月 3 日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全數投資本金。

投資本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子基金單位交易或須繳付以下費用。

費用(適用於標準單位-累積及標準單位-每月派息)	閣下繳付的金額
認購費 (銷售費)	不多於認購單位資產淨值的6.00%
轉換費	不多於轉換單位資產淨值的1.00%
贖回費	不適用

⁴ 在 2010 年 1 月 5 日至 2014 年 2 月 27 日 (包括首尾兩天) 期間 (「有關期間」)，柏瑞港元固定收益基金 (「受影響子基金」) 的資產淨值計算出現計價錯誤。

受影響子基金公積金單位分類別的資產淨值被錯誤高估。有關受影響子基金的單位持有人並無因計價錯誤而受到不利影響。公積金單位分類別的基金單位數量並無作調整，其資產亦無任何向上調整。

標準單位 - 累積分類別的資產淨值被低估，所有受計價錯誤不利影響的單位持有人已獲本基金的行政管理人獨力全額補償。

過去被低估的表現數據已按重新計算的資產淨值重新訂明。更正措施及重新計算受影響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導致受影響子基金的過往表現出現重大變更。

* 該網址未經證監會審閱。

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子基金總值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費用(適用於標準單位-累積及標準單位-每月派息)	每年收費率(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百分比)
管理費	不多於1.00%
託管人費	不多於0.50%
業績表現費	不適用
行政費	標準單位-累積：就整個子基金而言每月1,000美元 標準單位-每月派息：就整個子基金而言每月1,000美元
受託人費用	不多於0.05%

其他費用

子基金單位交易或須繳付其他費用。

其他資料

- 當申請及贖回代理人(Citicorp Financial Services Limited)於有關交易日(通常是每個銀行營業日)下午5點(香港時間)或之前妥為收到閣下的申請後，閣下通常以子基金單位的下一個釐定的發行價及贖回價進行認購及贖回。閣下遞交認購或贖回申請之前請向閣下的分銷商(如不同於申請及贖回代理人)查詢分銷商的內部交易截止時間(可能早於申請及贖回代理人的交易截止時間)。
- 子基金每個單位的資產淨值於每個銀行營業日計算。子基金每個標準單位-累積的資產淨值及標準單位-每月派息的資產淨值將於每個銀行營業日於www.pinebridge.com.hk*刊登。
- 有關過去12個月分派的組成部分的資料(即從(i)淨可分派收入及(ii)資本支付的金額的比重)(如有)，可向經理人索取，亦可於本基金的網站www.pinebridge.com.hk*查閱。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

* 該網址未經證監會審閱。